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17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聯絡人：林若喬
聯絡電話：(02)23565065
傳真：(02)23566217
電子信箱：moi1636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民字第107042115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部分條文，業奉總統107年5月9日華
總一義字第10700049181號令修正公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總統府秘書長107年5月9日華總一義字第10700049180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修正條文刊載於總統府公報第7363號（詳見總統府網
站<http://www.president.gov.tw>公報系統）。

正本：行政院中央各部會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（市）議會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（市）
政府、本部各單位及所屬一級機關

副本： 2018-05-10
09:55:58

地方自治科 收文:107/05/10



1070105488

無附件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號
承辦人：施怡伶
電話：(04)2228-9111分機29208
電子信箱：dream8256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民地字第107010548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(1070105488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部分條文，業奉總統107年5月9日華
總一義字第10700049181號令修正公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7年5月10日台內民字第10704211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前揭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(臺中市政府民政局除外)

副本：本府民政局



人事室 收文:107/05/14



041070042316 有附件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7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洪崇恁

電話：04-22289111~55732

電子信箱：ab12544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里區立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人字第10700423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1070042316_Attach01.PDF、1070042316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函轉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部分條文，業奉總統107年5月9日華總一義字第10700049181號令修正公布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府107年5月14日府授民地字第1070105488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前揭原函影本1份供參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



人事室 收文:107/05/16



1070002066

有附件